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系统公监函〔2020〕185号

关于对河南华丽纸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当事人：

河南华丽纸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丽包装），住所地：许昌市魏都民营科技园区北区宏腾路中段。

代建设，男，1963年9月8日出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经查明，华丽包装有以下违规事实：

2019年11月6日，代建设持有的55,050,000股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50.57%），累计未解除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0.57%，上述司法冻结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华丽包装于2019年12月2日补充披露了上述股权冻结事项。

华丽包装未能及时披露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信息和风险，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17年12月22日发）第四十八条和《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年1月3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长代建设未能及时告知重大事项,配合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同时,代建设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期间,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我司做出如下决定:

对河南华丽纸业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代建设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特此提出警示如下:

你方应当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特此告诫你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我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对于上述惩戒，我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挂牌公司应自收到本自律监管决定书之日起 2 个转让日内及时披露相应信息。

全国股转公司公司监管一部

2020 年 12 月 21 日